



D&G Technology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1)

於2026年10月2日(星期五)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代表委任表格相關的
股份數目(附註1)

本人/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股份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訂於2026年10月2日(星期五)上午11時正假座香港上環永樂街93-103號協成行上環中心20樓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行事及按以下指示投票。

請在適當空欄內填上「✓」號，以表示 閣下的投票意願(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批准向蔡群力女士授出7,837,300份購股權(超過0.1%限額)，惟須待第2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		
2.	批准向蔡群力女士授出7,837,300份購股權(超過1%個人限額)，惟須待第1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		
3.	批准向蔡翰霆先生授出7,210,316份購股權(超過0.1%限額)，惟須待第4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		
4.	批准向蔡翰霆先生授出7,210,316份購股權(超過1%個人限額)，惟須待第3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		
5.	(a) 批准罷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師。		
	(b) 批准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核數師，惟須待第5(a)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		

日期：2026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相關的股份數目。如 閣下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倘超過一名代表獲委任，則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有關股份數目須予註明。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如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任何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除及於空格內填上欲委任的代表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代表，而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 閣下未有作出指示，則 閣下的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所載以外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出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的授權人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倘屬聯名持有人，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則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核證本，最遲須於會議或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時間前48小時(即不遲於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上午11時正)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1)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於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或之前)；或(2)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於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或之後)，方為有效。
-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述的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地址為香港上環文咸東街68-74號興隆商業大廈7樓)或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或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